

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7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贺正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

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，并进行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sse.com.cn>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网站”）发布的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9 日